



香港中文大学（深圳）货物类资产购置论证报告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音乐学院新校区办公及公共区域家具（第一批）采购项目
项目金额（最高限价）	1,766,100 元
论证编号	LZ202503008

二、货物清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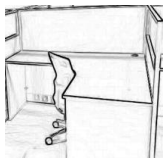
序号	货物名称	数量	单位	是否接受进口
1	办公卡位	21.0	张	否
2	职员活动推柜	21.0	个	否
3	职员椅	45.0	张	否
4	钢制文件柜	45.0	个	否
5	行政办公台	54.0	张	否
6	行政办公椅	54.0	张	否
7	办公室书柜	54.0	个	否
8	办公室沙发（二人位）	54.0	张	否
9	圆形边几	54.0	张	否
10	洽谈椅	108.0	张	否
11	会议桌	2.0	张	否
12	三角形会议桌	1.0	张	否
13	会议椅 A	40.0	张	否



14	圆形会议桌	1.0	张	否
15	弧形会议桌 A	2.0	张	否
16	弧形会议桌 B	1.0	张	否
17	会议椅 B	41.0	张	否
18	简易会议椅	200.0	张	否
19	桌子	90.0	张	否
20	椅子	360.0	张	否
21	圆桌	2.0	张	否
22	皮椅	24.0	张	否
23	柜子	2.0	个	否

三、产品技术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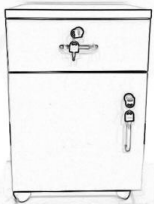
(三角星▲为重要参数, 五角星★为废标项。)

序号	货物名称	招标技术要求
1	办公卡位 	1.1 参考规格 (mm): W1500*D1500*H750 (屏风高度 1200) (根据现场安装需求尺寸可调整) 1.2 屏风材质: 框架采用铝合金, 厚度$\geq 1.2\text{mm}$, 表面经静电粉末喷涂处理。配有挂件槽。屏风面板采用全钢板结构, 基材厚度$\geq 0.8\text{mm}$, 表面经静电粉末喷涂处理, 内部无人造板材填充。前屏风为厚度$\geq 30\text{mm}$, 侧屏风厚度$\geq 40\text{mm}$, 侧屏风的台面以上贴双面麻绒, 面料符合 FZ/T 62011.3-2016《布艺类产品第 3 部分: 家具用纺织品》优等品标准要求; 有害物质限量符合 HJ 2546-2016《环境标志产品技术要求纺织产品》中“直接接触皮肤的纺织产品”要求, 台面以下为喷粉钢板; 正面屏风的台面以上分两段(双面麻绒饰面+钢化玻璃), 台面以下喷粉钢板。屏风底部带水平调校。屏风内部能提供上下左右的走线空间, 强弱电分离式走线; 根据采购单位要求走线槽开孔并配面板。每张办公卡位均可独立安装使用, 屏风不共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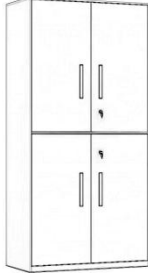


		▲1.3 台面板、侧脚采用 E_{mf} 级三聚氰胺浸渍纸双饰面刨花板。提供符合以下要求的“三聚氰胺饰面刨花板”检测报告：(1) 提供 2024 年 1 月 1 日至本项目投标截止之日前，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 CMA 和 CNAS 标识的合格的检测报告（若相关检测事项不在实施该项检验（检测）的第三方检测机构的 CMA 资质许可范围内和 CNAS 能力认可范围内的，该检测报告视为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作负偏离处理）。 (2) 检验（检测）报告送检单位（委托单位）须是投标人或所投产品制造商（须与分项报价表一致）或所投产品原材料供应商。若送检单位（委托单位）是所投产品原材料供应商，须同时提供投标人或所投产品制造商（须与分项报价表一致）购买对应原材料的发票扫描件（开票日期在投标截止日前）。 (3) 提供检测报告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http://cx.cnca.cn/) 的查询截图。 (4) 检测报告中“检测产品名称”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名称不完全一致的，需提供为同种产品的说明，由评审委员会判定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若名称不完全一致又未提供说明的，判定为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5) 检测报告需满足以下检测依据和检测内容及要求： 检测依据：GB/T 15102-2017《浸渍胶膜纸饰面纤维板和刨花板》、GB/T 35601-2017《绿色产品评价人造板和木质地板》或 GB/T 35601-2024《绿色产品评价人造板和木质地板》（以实际挂网时所执行的最新标准为准）、GB/T 39600-2021《人造板及其制品甲醛释放量分级》标准。 检测内容及要求：静曲强度，弹性模量，内结合强度，表面胶合强度，2h 吸水厚度膨胀率，含水率，密度，握螺钉力，表面耐划痕，表面耐磨，表面耐干热、表面耐污染腐蚀，以上检测结果均为符合或合格；品质属性-挥发性有机化合物：苯、甲苯、二甲苯、总挥发性有机化合物(TVOC) 检测结果均为符合或合格，甲醛释放量达到 E_{mf} 级。 1.4 台面、侧脚厚度≥25mm，采用≥2mm 厚 ABS 封边。台面板为 L 形，转角处为圆弧形，台面板整板无拼缝。 1.5 桌面配置金属线盖，屏风上配置强弱电插座（五孔插座数量不少于 3 个，根据采购方需求配置网络接口及电话接口，所有插座/接口的数量根据采购方需求配置）。 1.6 颜色、款式：可选多个颜色，款式根据采购方需求定制，制作前需深化设计图并报采购方书面确认。 1.7 成品：符合 QB/T 4935-2016《办公家具屏风桌》，同时甲醛释放量、苯、甲苯、二甲苯、总挥发性有机化合物(TVOC) 符合 GB/T 35607-2024《绿色产品评价家具》标准。
2	职员活动推柜	2.1 规格 (mm)：W400*D420*H620（根据现场安装需求尺寸可调整）



		2.2 材质：顶板采用$\geq 25\text{mm}$厚 E_{NF} 级三聚氰胺浸渍纸双饰面刨花板，刨花板静曲强度，弹性模量，内结合强度，表面胶合强度，2h 吸水厚度膨胀率，含水率，密度，握螺钉力，表面耐划痕，表面耐磨，表面耐干热、表面耐污染腐蚀符合 GB/T 15102-2017《浸渍胶膜纸饰面纤维板和刨花板》。挥发性有机化合物：苯、甲苯、二甲苯、总挥发性有机化合物(TVOC)符合 GB/T 35601-2017《绿色产品评价人造板和木质地板》或 GB/T 35601-2024《绿色产品评价人造板和木质地板》(以实际挂网时所执行的最新标准为准)(检测方法按：GB/T 29899-2024)；甲醛释放量达到 E_{NF} 级，符合 GB/T 39600-2021《人造板及其制品甲醛释放量分级》。侧板、门板、层板、底板板材$\geq 18\text{mm}$厚，抽屉侧板及底板厚度$\geq 15\text{mm}$厚度，背板$\geq 9\text{mm}$厚，顶板采用$\geq 2\text{mm}$厚的 ABS 封边，其余板材采用$\geq 1.2\text{mm}$厚的 ABS 封边，所有板材正反面均需饰面及四边封边。 2.3 结构：一抽屉+一掩门，掩门柜内含 1 块活动层板，抽屉及掩门均带机械锁具(钥匙可折叠)，抽屉采用三节导轨，导轨过载：垂直向下静载荷，水平侧向静载荷，猛关或猛开；功能：抽屉导轨组件结构强度，抽屉导轨组件底部变形，操作力，垂直向下静载荷，水平侧向静载荷，拉出安全性，下沉量，猛关或猛开；耐久性(试验次数≥ 80000次)，耐腐蚀需符合 QB/T 2454-2013《家具五金抽屉导轨》商用型要求。掩门采用缓冲铰链，铰链过载：垂直静载荷、水平静载荷；功能：耐久性(≥ 80000次)；操作力，垂直静载荷，水平静载荷，下沉量；耐腐蚀需符合 QB/T 2189-2013《家具五金杯状暗铰链》标准商用要求。推柜底部配 4 个活动轮。 2.4 成品：符合 GB/T 3324-2024《木家具通用技术条件》，同时甲醛释放量、苯、甲苯、二甲苯、总挥发性有机化合物(TVOC)符合 GB/T 35607-2024《绿色产品评价家具》标准。
3	职员椅 	3.1 规格(mm)：常规 3.2 面料材质：靠背采用高弹网布面料，座面扣透气布艺，符合 FZ/T 62011.3-2016《布艺类产品第 3 部分：家具用纺织品》优等品要求；有害物质限量符合 HJ 2546-2016《环境标志产品技术要求纺织产品》中“直接接触皮肤的纺织产品”要求。 3.3 海绵：高回弹一次成型阻燃海绵，海绵回弹率，75%压缩永久变形，65%/25%压陷比，气味，拉伸强度，断裂伸长率，撕裂强度，灰分，甲醛散发，符合 GB/T 10802-2023《通用软质聚氨酯泡沫塑料》要求。表观密度：$\geq 25\text{kg/m}^3$。 3.4 座底板：采用尼龙加纤塑料注塑成型。 3.5 椅背框架：采用尼龙加纤塑料注塑成型。 3.6 底盘：座位底面与气弹簧之间应有隔离措施，可采用厚



		度不小于 2mm 的钢板或底盘隔离。 3.7 气压杆：符合 GB/T 29525-2013《座椅升降气弹簧技术条件》的要求。其中，循环寿命要求>50000 次。 3.8 五星脚及脚轮：抛光铝合金压铸五星脚。PU 尼龙椅轮，直径≥60mm。脚轮能够合格通过往复磨损测试，符合 QB/T 2280-2016《办公家具办公椅》中相关要求。 3.9 扶手：PU 扶手面，可上下升降、面盖前后移动、面盖角度旋转。 3.10 配有升降调节腰靠，椅背可三档或以上不同倾仰角度锁定，可调节倾仰松紧力度。 3.11 成品：符合 QB/T 2280-2016《办公家具办公椅》，同时甲醛释放量、苯、甲苯、二甲苯、总挥发性有机化合物（TVOC）符合 GB/T 35607-2024《绿色产品评价家具》标准。
4	钢制文件柜 	4.1 规格（mm）：W1000*D450*H1980（根据现场安装需求尺寸可调整） 4.2 材质：采用冷轧钢板，底板、顶板、侧板、层板、背板、门板厚度≥0.8mm。 4.3 工艺：表面焊接口平衡光滑，表面经除油，酸洗去锈、磷化，表面环氧树脂静电粉末高温固化而成。 4.4 配件：采用缓冲铰链，铰链过载：垂直静载荷、水平静载荷；功能：耐久性（≥80000 次）；操作力，垂直静载荷，水平静载荷，下沉量；耐腐蚀需符合 QB/T 2189-2013《家具五金杯状暗铰链》标准商用要求。采用机械锁具。 4.5 柜体侧板、顶板采用薄边设计；柜门为上下对开门结构，门板采用钢制双层门（门板背面封闭结构）。 4.6 功能：配活动层板 4 块，层板底部需有不少于 1 条加强筋；柜内层板可自由调节高度。 4.7 成品：符合 GB/T 3325-2024《金属家具通用技术条件》。
5	行政办公台 	5.1 规格（mm）： 主台面：W1500*D800*H750 副柜：W1650*D400*H630（根据现场安装需求尺寸可调整） ▲5.2 基材：台面板、副柜顶板采用 E_{NP} 级胶合板，厚度≥25mm。 提供符合以下要求的“胶合板”检测报告： （1）提供 2024 年 1 月 1 日至本项目投标截止之日前，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 CMA 和 CNAS 标识的合格的检测报告（若相关检测事项不在实施该项检验（检测）的第三方检测机构的 CMA 资质许可范围内和 CNAS 能力认可范围内的，该检测报告视为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作负偏离处理）。 （2）检验（检测）报告送检单位（委托单位）须是投标人或所投产品制造商（须与分项报价表一致）或所投产品原材料供应商。若送检单位（委托单位）是所投产品原材料



	供应商，须同时提供投标人或所投产品制造商（须与分项报价表一致）购买对应原材料的发票扫描件（开票日期在投标截止日前）。 （3）提供检测报告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http://cx.cnca.cn/) 的查询截图。 （4）检测报告中"检测产品名称"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名称不完全一致的，需提供为同种产品的说明，由评审委员会判定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若名称不完全一致又未提供说明的，判定为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5）检测报告需满足以下检测依据和检测内容及要求： 检测依据：GB/T 9846-2015《普通胶合板》、GB/T 35601-2017《绿色产品评价人造板和木质地板》或 GB/T 35601-2024《绿色产品评价人造板和木质地板》（以实际挂网时所执行的最新标准为准）、GB/T 39600-2021《人造板及其制品甲醛释放量分级》。 检测内容及要求： 静曲强度（顺纹）、静曲强度（横纹），弹性模量（顺纹）、弹性模量（横纹），胶合强度，含水率检测结果为符合或合格；甲醛释放量达到 E_{nr} 级，挥发性有机化合物：苯、甲苯、二甲苯、总挥发性有机化合物（TVOC）检测结果为符合或合格。 5.3 表面采用≥0.6mm 厚天然胡桃木木皮贴面，采用环保水性漆，水性漆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含量≤180g/L，甲醛含量（乙酰丙酮法）≤100mg/kg，苯、甲苯、乙苯和二甲苯的含量总和≤100mg/kg，乙二醇醚（乙二醇丁醚、乙二醇己醚、乙二醇苯醚、二乙二醇丁醚）含量总和≤4%，乙二醇醚酯（乙二醇丁醚醋酸酯、二乙二醇丁醚醋酸酯）含量总和≤1%，N 甲基吡咯烷酮（NMP）含量≤0.1%，N,N-二甲基甲酰胺（DMF）含量≤0.1%。重金属元素含量：铅（Pb）≤20mg/kg、镉（Cd）≤20mg/kg、六价铬（Cr⁶⁺）≤20mg/kg、汞（Hg）≤20mg/kg、砷（As）≤20mg/kg、钡（Ba）≤100mg/kg、硒（Se）≤20mg/kg、锑（Sb）≤20mg/kg、钴（Co）≤20mg/kg，需符合 GB/T 35602-2017《绿色产品评价涂料》，半开放/封闭漆工艺，涂膜外观平整光滑。副柜柜体（除副柜顶板以外）、前挡板采用 E_{nr} 级三聚氰胺浸渍纸双饰面胶合板，≥1.2mm 厚 ABS 封边。副柜侧板、门板、抽屉面、层板厚度≥18mm，前挡板厚度≥15mm，其他板材厚度≥9mm。 5.4 脚架采用钢制脚架，壁厚≥1.5mm，表面经静电粉末喷涂处理。 5.5 副柜：三斗抽屉柜+掩门柜+空格柜；抽屉配有侧面联动锁；掩门柜采用缓冲铰链，铰链过载：垂直静载荷、水平静载荷；功能：耐久性（≥80000 次）；操作力，垂直静载荷，水平静载荷，下沉量；耐腐蚀需符合 QB/T 2189-2013《家具五金杯状暗铰链》标准商用要求。
--	---



		▲5.6 抽屉采用三节缓冲导轨。提供符合以下要求的“导轨”检测报告： (1) 提供 2024 年 1 月 1 日至本项目投标截止之日前，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 CMA 和 CNAS 标识的合格的检测报告（若相关检测事项不在实施该项检验（检测）的第三方检测机构的 CMA 资质许可范围内和 CNAS 能力认可范围内的，该检测报告视为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作负偏离处理）。 (2) 检验（检测）报告送检单位（委托单位）须是投标人或所投产品制造商（须与分项报价表一致）或所投产品原材料供应商。若送检单位（委托单位）是所投产品原材料供应商，须同时提供投标人或所投产品制造商（须与分项报价表一致）购买对应原材料的发票扫描件（开票日期在投标截止日前）。 (3) 提供检测报告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http://cx.cnca.cn/) 的查询截图。 (4) 检测报告中“检测产品名称”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名称不完全一致的，需提供为同种产品的说明，由评审委员会判定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若名称不完全一致又未提供说明的，判定为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5) 检测报告需满足以下检测依据和检测内容及要求： 检测依据：QB/T 2454-2013《家具五金抽屉导轨》 检测内容及要求： 过载：垂直向下静载荷，水平侧向静载荷，猛关或猛开，以上检测结果均为符合或合格； 功能：抽屉导轨组件结构强度，抽屉导轨组件底部变形，操作力，垂直向下静载荷，水平侧向静载荷，拉出安全性，下沉量，猛关或猛开，以上检测结果均为符合或合格；耐久性（试验次数≥ 80000 次）检测结果无损坏（或无缺陷）或符合（或合格）。 耐腐蚀检测结果为符合或合格。 5.7 桌上配铝合金缓冲线盒，配强弱电插座（五孔插座、网络接口、电话接口、USB 等，插座接口的类型及数量根据采购方需求配置）。根据采购人需求进行深化设计。 5.8 颜色、款式：可选多个颜色，款式根据采购方需求定制，制作前需深化设计图并报采购方书面确认。 5.9 成品：符合 GB/T 3324-2024《木家具通用技术条件》，同时甲醛释放量、苯、甲苯、二甲苯、总挥发性有机化合物（TVOC）符合 GB/T 35607-2024《绿色产品评价家具》标准。
6	行政办公椅	6.1 规格（mm）：常规 6.2 面料材质：靠背、头枕采用高弹网布，座面扞透气布艺，符合 FZ/T 62011.3-2016《布艺类产品第 3 部分：家具用纺织品》优等品要求；有害物质限量符合 HJ 2546-2016《环境标志产品技术要求纺织产品》中“直接接触皮肤的



纺织产品”要求。

▲6.3 海绵：高回弹一次成型阻燃海绵，表观密度： $\geq 25\text{kg/m}^3$ 。提供符合以下要求的“海绵”检测报告：

(1) 提供 2024 年 1 月 1 日至本项目投标截止之日前，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 CMA 和 CNAS 标识的合格的检测报告（若相关检测事项不在实施该项检验（检测）的第三方检测机构的 CMA 资质许可范围内和 CNAS 能力认可范围内的，该检测报告视为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作负偏离处理）。

(2) 检验（检测）报告送检单位（委托单位）须是投标人或所投产品制造商（须与分项报价表一致）或所投产品原材料供应商。若送检单位（委托单位）是所投产品原材料供应商，须同时提供投标人或所投产品制造商（须与分项报价表一致）购买对应原材料的发票扫描件（开票日期在投标截止日前）。

(3) 提供检测报告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http://cx.cnca.cn/>) 的查询截图。

(4) 检测报告中“检测产品名称”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名称不完全一致的，需提供为同种产品的说明，由评审委员会判定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若名称不完全一致又未提供说明的，判定为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5) 检测报告需满足以下检测依据和检测内容及要求：
检测依据：GB/T 10802-2023《通用软质聚氨酯泡沫塑料》。

检测内容及要求：回弹率，75%压缩永久变形，65%/25%压缩比，气味，拉伸强度，断裂伸长率，撕裂强度，灰分，甲醛散发，以上检测结果均为符合或合格。

6.4 座底板：采用尼龙加纤塑料注塑成型。

6.5 椅背、头枕框：采用尼龙加纤塑料注塑成型。

6.6 底盘：座位底面与气弹簧之间应有隔离措施，可采用厚度不小于 2mm 的钢板或底盘隔离。

6.7 气压杆：符合 GB/T 29525-2013《座椅升降气弹簧技术条件》的要求。其中，循环寿命要求 >50000 次。

6.8 五星脚及脚轮：抛光铝合金压铸五星脚。PU 尼龙椅轮，直径 $\geq 60\text{mm}$ 。脚轮能够合格通过往复磨损测试，符合 QB/T 2280-2016《办公家具办公椅》中相关要求。

6.9 扶手：PU 扶手面，可上下升降、面盖前后移动、面盖角度旋转。

6.10 头枕可上下调节。配有升降调节腰靠。椅背可四档或以上不同倾仰角度锁定，可调节倾仰松紧力度。

6.11 成品：符合 QB/T 2280-2016《办公家具办公椅》，同时甲醛释放量、苯、甲苯、二甲苯、总挥发性有机化合物（TVOC）符合 GB/T 35607-2024《绿色产品评价家具》标准。



7	办公室书柜 	7.1 规格 (mm): W1650*D450*H1900 (根据现场安装需求尺寸可调整) 7.2 基材: 顶板、层板厚度$\geq 25\text{mm}$, 侧板厚度$\geq 18\text{mm}$、背板厚度$\geq 12\text{mm}$, 采用 E₀ 级三聚氰胺浸渍纸双饰面胶合板, $\geq 1.2\text{mm}$ 厚 ABS 封边。门板采用 E₀ 级刨花板, 厚度$\geq 16\text{mm}$, 符合标准 GB/T 4897 2015《刨花板》中“干燥状态下使用的家具型刨花板(P2型)”要求。挥发性有机化合物: 苯、甲苯、二甲苯、总挥发性有机化合物 (TVOC) 符合 GB/T 35601-2017《绿色产品评价人造板和木质地板》或 GB/T 35601-2024《绿色产品评价人造板和木质地板》(以实际挂网时所执行的最新标准为准)(检测方法按: GB/T 29899-2024); 甲醛释放量达到 E₀ 级, 符合 GB/T 39600-2021《人造板及其制品甲醛释放量分级》门板表面贴$\geq 0.6\text{mm}$ 厚天然胡桃木木皮贴面及封边。 7.3 油漆: 采用环保水性漆, 水性漆挥发性有机化合物 (VOC) 含量$\leq 180\text{g/L}$, 甲醛含量(乙酰丙酮法)$\leq 100\text{mg/kg}$, 苯、甲苯、乙苯和二甲苯的含量总和$\leq 100\text{mg/kg}$, 乙二醇醚(乙二醇丁醚、乙二醇己醚、乙二醇苯醚、二乙二醇丁醚)含量总和$\leq 4\%$, 乙二醇醚酯(乙二醇丁醚醋酸酯、二乙二醇丁醚醋酸酯)含量总和$\leq 1\%$, N 甲基吡咯烷酮 (NMP) 含量$\leq 0.1\%$, N,N-二甲基甲酰胺 (DMF) 含量$\leq 0.1\%$。重金属元素含量: 铅 (Pb)$\leq 20\text{mg/kg}$、镉 (Cd)$\leq 20\text{mg/kg}$、六价铬 (Cr⁶⁺)$\leq 20\text{mg/kg}$、汞 (Hg)$\leq 20\text{mg/kg}$、砷 (As)$\leq 20\text{mg/kg}$、钡 (Ba)$\leq 100\text{mg/kg}$、硒 (Se)$\leq 20\text{mg/kg}$、锑 (Sb)$\leq 20\text{mg/kg}$、钴 (Co)$\leq 20\text{mg/kg}$, 需符合 GB/T 35602-2017《绿色产品评价涂料》, 半开放/封闭漆工艺, 涂膜外观平整光滑。 7.4 功能: 配有掩门柜+空格柜+衣柜, 下方掩门柜内含 1 块活动层板。衣柜门背面需贴仪容镜, 衣柜内置挂衣杆; 柜门配有机锁具 (钥匙可折叠), 铝合金拉手。 ▲7.5 掩门采用缓冲铰链。提供符合以下要求的“铰链”检测报告: (1) 提供 2024 年 1 月 1 日至本项目投标截止之日前, 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 CMA 和 CNAS 标识的合格的检测报告 (若相关检测事项不在实施该项检验 (检测) 的第三方检测机构的 CMA 资质许可范围内和 CNAS 能力认可范围内的, 该检测报告视为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作负偏离处理)。 (2) 检验 (检测) 报告送检单位 (委托单位) 须是投标人或所投产品制造商 (须与分项报价表一致) 或所投产品原材料供应商。若送检单位 (委托单位) 是所投产品原材料供应商, 须同时提供投标人或所投产品制造商 (须与分项报价表一致) 购买对应原材料的发票扫描件 (开票日期在投标截止日前)。
---	---	--



		(3) 提供检测报告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http://cx.cnca.cn/)的查询截图。 (4) 检测报告中"检测产品名称"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名称不完全一致的,需提供为同种产品的说明,由评审委员会判定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若名称不完全一致又未提供说明的,判定为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5) 检测报告需满足以下检测依据和检测内容及要求: 检测依据: QB/T 2189-2013《家具五金杯状暗铰链》 检测内容及要求: 过载: 垂直静载荷、水平静载荷,检测结果均为符合或合格; 功能: 耐久性(≥80000次),检测结果无损坏(或无缺陷)或符合(或合格);操作力,垂直静载荷,水平静载荷,下沉量,检测结果均为符合或合格;耐腐蚀检测结果为符合或合格。 7.6 颜色、款式: 可选多个颜色,款式根据采购方需求定制,制作前需深化设计图并报采购方书面确认。 7.7 成品: 符合 GB/T 3324-2024《木家具通用技术条件》,同时甲醛释放量、苯、甲苯、二甲苯、总挥发性有机化合物(TVOC)符合 GB/T 35607-2024《绿色产品评价家具》标准。
8	办公室沙发 (二人位) 	8.1 规格(mm): W1600*D900*H800(根据现场安装需求尺寸可调整) ▲8.2 面料: 座面、靠垫、扶手抱枕人体接触面采用天然牛皮皮革,经液态浸色及防潮、防污等工艺处理。 提供符合以下要求的“皮革”检测报告: (1) 提供 2024 年 1 月 1 日至本项目投标截止之日前,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 CMA 和 CNAS 标识的合格的检测报告(若相关检测事项不在实施该项检验(检测)的第三方检测机构的 CMA 资质许可范围内和 CNAS 能力认可范围内的,该检测报告视为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作负偏离处理)。 (2) 检验(检测)报告送检单位(委托单位)须是投标人或所投产品制造商(须与分项报价表一致)或所投产品原材料供应商。若送检单位(委托单位)是所投产品原材料供应商,须同时提供投标人或所投产品制造商(须与分项报价表一致)购买对应原材料的发票扫描件(开票日期在投标截止日前)。 (3) 提供检测报告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http://cx.cnca.cn/)的查询截图。 (4) 检测报告中"检测产品名称"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名称不完全一致的,需提供为同种产品的说明,由评审委员会判定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若名称不完全一致又未提供说明的,判定为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5) 检测报告需满足以下检测依据和检测内容及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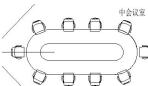


		检测依据：GB/T 16799-2018《家具用皮革》，HJ 507-2009《环境标志产品技术要求皮革和合成革》。 检测内容及要求： 摩擦色牢度（干擦、湿擦、碱性汗液）检测结果均为符合或合格；撕裂力、气味、pH、禁用偶氮染料、游离甲醛、挥发性有机物（VOC）检测结果均为符合或合格；可萃取重金属：六价铬、镉、汞、锑、铅、砷、镍、钴，铜检测结果均为符合或合格。 8.3 海绵：高回弹海绵一次成型阻燃海绵，海绵回弹率，75%压缩永久变形，65%/25%压陷比，气味，拉伸强度，断裂伸长率，撕裂强度，灰分，甲醛散发，符合 GB/T 10802-2023《通用软质聚氨酯泡沫塑料》要求，表观密度：$\geq 25\text{kg/m}^3$。 8.4 内部结构：实木内框架+胶合板，胶合板静曲强度（顺纹）、静曲强度（横纹），弹性模量（顺纹）、弹性模量（横纹），胶合强度，含水率符合 GB/T 9846-2015《普通胶合板》；挥发性有机化合物：苯、甲苯、二甲苯、总挥发性有机化合物（TVOC）符合 GB/T 35601-2017《绿色产品评价人造板和木质地板》或 GB/T 35601-2024《绿色产品评价人造板和木质地板》（以实际挂网时所执行的最新标准为准）（检测方法按：GB/T 29899-2024）；甲醛释放量达到 E_{NF} 级，符合 GB/T 39600-2021《人造板及其制品甲醛释放量分级》。结合 S 形弹簧尼龙绷带。 8.5 沙发脚架：采用钢制脚架，壁厚$\geq 1.5\text{mm}$。表面经静电粉末喷涂处理。底部配有耐磨脚垫。 8.6 配置：至少含有两个扶手抱枕。 8.7 颜色可选、款式：根据采购方需求制定。制作前需深化结构图并报采购方书面确认。 8.8 成品：符合 QB/T 1952.1-2023《软体家具沙发》，同时甲醛释放量、苯、甲苯、二甲苯、总挥发性有机化合物（TVOC）符合 GB/T 35607-2024《绿色产品评价家具》标准。
9	圆形边几 	9.1 规格（mm）：直径 700*H600（根据现场安装需求尺寸可调整） 9.2 材质：台面板采用 E_{NF} 级胶合板，厚度$\geq 25\text{mm}$，胶合板静曲强度（顺纹）、静曲强度（横纹），弹性模量（顺纹）、弹性模量（横纹），胶合强度，含水率符合 GB/T 9846-2015《普通胶合板》；挥发性有机化合物：苯、甲苯、二甲苯、总挥发性有机化合物（TVOC）符合 GB/T 35601-2017《绿色产品评价人造板和木质地板》或 GB/T 35601-2024《绿色产品评价人造板和木质地板》（以实际挂网时所执行的最新标准为准）（检测方法按：GB/T 29899-2024）；甲醛释放量达到 E_{NF} 级，符合 GB/T 39600-2021《人造板及其制品甲醛释放量分级》。金属脚架，台托盘配$\geq 300*300\text{mm}$，厚度$\geq 3\text{mm}$的钢板，脚架采用钢制圆柱（圆柱直径$\geq 60\text{mm}$，壁厚$\geq$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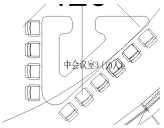


		1.5mm) + $\geq 8\text{mm}$ 厚钢制实芯圆盘脚架, 表面工艺采用喷粉或电镀工艺。脚架与台面连接牢固, 脚架底部配有耐磨脚垫。 9.3 木皮: 采用天然胡桃木木皮贴面及封边, 木皮厚度 $\geq 0.6\text{mm}$。 9.4 油漆: 采用环保水性漆, 水性漆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含量 $\leq 180\text{g/L}$, 甲醛含量(乙酰丙酮法) $\leq 100\text{mg/kg}$, 苯、甲苯、乙苯和二甲苯的含量总和 $\leq 100\text{mg/kg}$, 乙二醇醚(乙二醇丁醚、乙二醇己醚、乙二醇苯醚、二乙二醇丁醚)含量总和 $\leq 4\%$, 乙二醇醚酯(乙二醇丁醚醋酸酯、二乙二醇丁醚醋酸酯)含量总和 $\leq 1\%$, N 甲基吡咯烷酮(NMP)含量 $\leq 0.1\%$, N,N-二甲基甲酰胺(DMF)含量 $\leq 0.1\%$。重金属元素含量: 铅(Pb) $\leq 20\text{mg/kg}$、镉(Cd) $\leq 20\text{mg/kg}$、六价铬(Cr^{6+}) $\leq 20\text{mg/kg}$、汞(Hg) $\leq 20\text{mg/kg}$、砷(As) $\leq 20\text{mg/kg}$、钡(Ba) $\leq 100\text{mg/kg}$、硒(Se) $\leq 20\text{mg/kg}$、锑(Sb) $\leq 20\text{mg/kg}$、钴(Co) $\leq 20\text{mg/kg}$, 需符合 GB/T 35602-2017《绿色产品评价涂料》, 半开放/封闭漆工艺, 涂膜外观应符合相关标准要求。 9.5 颜色、款式: 根据采购方需求制定。制作前需深化结构图并报采购方书面确认。 9.6 成品: 符合 GB/T 3325-2024《金属家具通用技术条件》, 同时甲醛释放量、苯、甲苯、二甲苯、总挥发性有机化合物(TVOC)符合 GB/T 35607-2024《绿色产品评价家具》标准。
10	洽谈椅 	10.1 规格: 常规 10.2 面料: 椅背采用网布, 椅座采用麻绒布料, 符合 FZ/T 62011.3-2016《布艺类产品第3部分: 家具用纺织品》优等品要求; 有害物质限量符合 HJ 2546-2016《环境标志产品技术要求纺织产品》中“直接接触皮肤的纺织产品”要求。 10.3 海绵: 采用高回弹阻燃海绵, 海绵回弹率, 75%压缩永久变形, 65%/25%压陷比, 气味, 拉伸强度, 断裂伸长率, 撕裂强度, 灰分, 甲醛散发, 符合 GB/T 10802-2023《通用软质聚氨酯泡沫塑料》要求, 表观密度: $\geq 25\text{kg/m}^3$。 10.4 配件: 钢制脚架, 钢管厚度 $\geq 1.2\text{mm}$, 在接触人体的部位无毛刺、刃口、棱角。四脚带防滑耐磨脚垫。塑胶固定扶手。 10.5 颜色、款式: 根据采购方需求制定。制作前需深化结构图并报采购方书面确认。 10.6 成品: 符合 GB/T 3325-2024《金属家具通用技术条件》, 同时甲醛释放量、苯、甲苯、二甲苯、总挥发性有机化合物(TVOC)符合 GB/T 35607-2024《绿色产品评价家具》标准。



11	会议桌 	11.1 尺寸 (mm): W5000*D2000*H750, 台面厚度$\geq 60\text{mm}$ (根据现场安装需求尺寸可调整) 11.2 基材: 采用 E₀ 级胶合板, 台面板的正反面采用$\geq 9\text{mm}$ 厚胶合板。胶合板静曲强度 (顺纹)、静曲强度 (横纹), 弹性模量 (顺纹)、弹性模量 (横纹), 胶合强度, 含水率符合 GB/T 9846-2015 《普通胶合板》; 挥发性有机化合物: 苯、甲苯、二甲苯、总挥发性有机化合物 (TVOC) 符合 GB/T 35601-2017 《绿色产品评价人造板和木质地板》或 GB/T 35601-2024 《绿色产品评价人造板和木质地板》 (以实际挂网时所执行的最新标准为准) (检测方法按: GB/T 29899-2024); 甲醛释放量达到 E₀ 级, 符合 GB/T 39600-2021 《人造板及其制品甲醛释放量分级》。 11.3 木皮: 采用$\geq 0.6\text{mm}$ 厚天然实木木皮贴面, 木皮为白橡木或白枫木可选。 ▲11.4 油漆: 采用环保水性漆, 半开放/封闭漆工艺, 涂膜外观应符合相关标准要求。提供符合以下要求的“水性漆”检测报告: (1) 提供 2024 年 1 月 1 日至本项目投标截止之日前, 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 CMA 和 CNAS 标识的合格的检测报告 (若相关检测事项不在实施该项检验 (检测) 的第三方检测机构的 CMA 资质许可范围内和 CNAS 能力认可范围内的, 该检测报告视为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作负偏离处理)。 (2) 检验 (检测) 报告送检单位 (委托单位) 须是投标人或所投产品制造商 (须与分项报价表一致) 或所投产品原材料供应商。若送检单位 (委托单位) 是所投产品原材料供应商, 须同时提供投标人或所投产品制造商 (须与分项报价表一致) 购买对应原材料的发票扫描件 (开票日期在投标截止日前)。 (3) 提供检测报告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http://cx.cnca.cn/) 的查询截图。 (4) 检测报告中“检测产品名称”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名称不完全一致的, 需提供为同种产品的说明, 由评审委员会判定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若名称不一致又未提供说明的, 判定为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5) 检测报告需满足以下检测依据和检测内容及要求: 检测依据: GB/T 35602-2017 《绿色产品评价涂料》。 检测内容及要求: 挥发性有机化合物 (VOC) 含量$\leq 180\text{g/L}$, 甲醛含量 (乙酰丙酮法)$\leq 100\text{mg/kg}$, 苯、甲苯、乙苯和二甲苯的含量总和$\leq 100\text{mg/kg}$, 乙二醇醚 (乙二醇丁醚、乙二醇己醚、乙二醇苯醚、二乙二醇丁醚) 含量总和$\leq 4\%$, 乙二醇醚酯 (乙二醇丁醚醋酸酯、二乙二醇丁醚醋酸酯) 含量总和$\leq 1\%$, N 甲基吡咯烷酮 (NMP) 含量$\leq 0.1\%$, N,N-二甲基甲酰胺 (DMF) 含量$\leq 0.1\%$。重金属元素含量: 铅 (Pb)$\leq 20\text{mg/kg}$、镉 (Cd)$\leq 20\text{mg/kg}$、六价铬 (Cr⁶⁺)
----	--	--



		≤20mg/kg、汞 (Hg) ≤20mg/kg、砷 (As) ≤20mg/kg、钡 (Ba) ≤100mg/kg、硒 (Se) ≤20mg/kg、锑 (Sb) ≤20mg/kg、钴 (Co) ≤20mg/kg。以上检测结果均为符合或合格。 11.5 实木封边条：实木封边条，封边条厚度≥3mm。 11.6 根据现场的强弱电线路及采购方需求，会议桌采用隐藏式上线功能，桌上配铝合金缓冲线盒，内部配强弱电插座（五孔插座、网络接口、USB 数据、音频等，插座接口的类型及数量根据采购方需求配置）。根据采购人需求进行深化设计。需带有检修门。 11.7 颜色、款式：根据采购方需求制定。制作前需深化结构图并报采购方书面确认。 11.8 成品：符合 GB/T 3324-2024《木家具通用技术条件》，同时甲醛释放量、苯、甲苯、二甲苯、总挥发性有机化合物 (TVOC) 符合 GB/T 35607-2024《绿色产品评价家具》标准。
12	三角形会议桌 	12.1 尺寸 (mm)：W4100*D3400*H750，台面厚度≥60mm（根据现场安装需求尺寸可调整） 12.2 基材：采用 E₁ 级胶合板，台面板的正反面采用≥9mm 厚胶合板。胶合板静曲强度（顺纹）、静曲强度（横纹），弹性模量（顺纹）、弹性模量（横纹），胶合强度，含水率符合 GB/T 9846-2015《普通胶合板》；挥发性有机化合物：苯、甲苯、二甲苯、总挥发性有机化合物 (TVOC) 符合 GB/T 35601-2017《绿色产品评价人造板和木质地板》或 GB/T 35601-2024《绿色产品评价人造板和木质地板》（以实际挂网时所执行的最新标准为准）（检测方法按：GB/T 29899-2024）；甲醛释放量达到 E₁ 级，符合 GB/T 39600-2021《人造板及其制品甲醛释放量分级》。 12.3 木皮：采用≥0.6mm 厚天然实木木皮贴面，木皮为白橡木或白枫木可选。 12.4 油漆：采用环保水性漆，水性漆挥发性有机化合物 (VOC) 含量≤180g/L，甲醛含量（乙酰丙酮法）≤100mg/kg，苯、甲苯、乙苯和二甲苯的含量总和≤100mg/kg，乙二醇醚（乙二醇丁醚、乙二醇己醚、乙二醇苯醚、二乙二醇丁醚）含量总和≤4%，乙二醇醚酯（乙二醇丁醚醋酸酯、二乙二醇丁醚醋酸酯）含量总和≤1%，N 甲基吡咯烷酮 (NMP) 含量≤0.1%，N,N-二甲基甲酰胺 (DMF) 含量≤0.1%。重金属元素含量：铅 (Pb) ≤20mg/kg、镉 (Cd) ≤20mg/kg、六价铬 (Cr⁶⁺) ≤20mg/kg、汞 (Hg) ≤20mg/kg、砷 (As) ≤20mg/kg、钡 (Ba) ≤100mg/kg、硒 (Se) ≤20mg/kg、锑 (Sb) ≤20mg/kg、钴 (Co) ≤20mg/kg，需符合 GB/T 35602-2017《绿色产品评价涂料》，半开放/封闭漆工艺，涂膜外观应符合相关标准要求。 12.5 实木封边条：实木封边条，封边条厚度≥3mm。



		12.6 根据现场的强弱电线路及采购方需求，会议桌采用隐藏式上线功能，配置强弱电插座（五孔插座、网络接口、USB 数据、音频等，插座接口的类型及数量根据采购方需求配置）。根据采购人需求进行深化设计。 12.7 颜色、款式：根据采购方需求制定。制作前需深化结构图并报采购方书面确认。 12.8 成品：符合 GB/T 3324-2024《木家具通用技术条件》，同时甲醛释放量、苯、甲苯、二甲苯、总挥发性有机化合物（TVOC）符合 GB/T 35607-2024《绿色产品评价家具》标准。
13	会议椅 A 	13.1 尺寸：常规 13.2 面料：座面、靠背、扶手接触面采用天然牛皮皮革，皮革摩擦色牢度（干擦、湿擦、碱性汗液）；撕裂力、气味、pH、禁用偶氮染料、游离甲醛、挥发性有机物（VOC）符合 GB/T 16799-2018《家具用皮革》；可萃取重金属：六价铬、镉、汞、锑、铅、砷、镍、钴，铜检测结果需符合 HJ 507-2009《环境标志产品技术要求皮革和合成革》。经液态浸色及防潮、防污等工艺处理。 13.3 定型海绵：高回弹阻燃海绵，海绵回弹率，75%压缩永久变形，65%/25%压陷比，气味，拉伸强度，断裂伸长率，撕裂强度，灰分，甲醛散发，符合 GB/T 10802-2023《通用软质聚氨酯泡沫塑料》要求，表观密度：$\geq 25\text{kg/m}^3$。 13.4 底盘：座位底面与气弹簧之间应有隔离措施，可采用厚度不小于 2mm 的钢板或底盘隔离。 13.5 气压杆：符合 GB/T 29525-2013《座椅升降气弹簧技术条件》的要求。其中，循环寿命要求>50000 次。 13.6 五星脚：抛光铝合金压铸五星脚。 13.7 脚轮：PU 尼龙椅轮，直径$\geq 50\text{mm}$。脚轮能够合格通过往复磨损测试，符合 QB/T 2280-2016《办公家具办公椅》中相关要求。 13.8 成品：符合 QB/T 2280-2016《办公家具办公椅》，同时甲醛释放量、苯、甲苯、二甲苯、总挥发性有机化合物（TVOC）符合 GB/T 35607-2024《绿色产品评价家具》标准。
14	圆形会议桌 	14.1 规格：直径 4600*H750mm，台面厚度$\geq 90\text{mm}$（根据现场安装需求尺寸可调整） 14.2 基材：采用 E₁ 级胶合板，台面板的正反面采用$\geq 9\text{mm}$厚胶合板。胶合板静曲强度（顺纹）、静曲强度（横纹），弹性模量（顺纹）、弹性模量（横纹），胶合强度，含水率符合 GB/T 9846-2015《普通胶合板》；挥发性有机化合物：苯、甲苯、二甲苯、总挥发性有机化合物（TVOC）符合 GB/T 35601-2017《绿色产品评价人造板和木质地板》或 GB/T 35601-2024《绿色产品评价人造板和木质地板》（以实际挂网时所执行的最新标准为准）（检测方法按：GB/T 29899-2024）；甲醛释放量达到 E₁ 级，符合 GB/T 39600-



		2021《人造板及其制品甲醛释放量分级》。 14.3 木皮：采用$\geq 0.6\text{mm}$厚天然实木木皮贴面，木皮为白橡木或白枫木可选。 14.4 油漆：采用环保水性漆，水性漆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含量$\leq 180\text{g/L}$，甲醛含量(乙酰丙酮法)$\leq 100\text{mg/kg}$，苯、甲苯、乙苯和二甲苯的含量总和$\leq 100\text{mg/kg}$，乙二醇醚(乙二醇丁醚、乙二醇己醚、乙二醇苯醚、二乙二醇丁醚)含量总和$\leq 4\%$，乙二醇醚酯(乙二醇丁醚醋酸酯、二乙二醇丁醚醋酸酯)含量总和$\leq 1\%$，N-甲基吡咯烷酮(NMP)含量$\leq 0.1\%$，N,N-二甲基甲酰胺(DMF)含量$\leq 0.1\%$。重金属元素含量：铅(Pb)$\leq 20\text{mg/kg}$、镉(Cd)$\leq 20\text{mg/kg}$、六价铬(Cr^{6+})$\leq 20\text{mg/kg}$、汞(Hg)$\leq 20\text{mg/kg}$、砷(As)$\leq 20\text{mg/kg}$、钡(Ba)$\leq 100\text{mg/kg}$、硒(Se)$\leq 20\text{mg/kg}$、锑(Sb)$\leq 20\text{mg/kg}$、钴(Co)$\leq 20\text{mg/kg}$，需符合 GB/T 35602-2017《绿色产品评价涂料》，半开放/封闭漆工艺，涂膜外观应符合相关标准要求。 14.5 实木封边条：实木封边条，封边条厚度$\geq 3\text{mm}$。 14.6 根据现场的强弱线路及采购方需求，配置强弱电插座(五孔插座、网络接口、USB 数据、音频等，插座接口的类型及数量根据采购方需求配置)。需带有检修门。 14.7 成品：符合 GB/T 3324-2024《木家具通用技术条件》，同时甲醛释放量、苯、甲苯、二甲苯、总挥发性有机化合物(TVOC)符合 GB/T 35607-2024《绿色产品评价家具》标准。
15	弧形会议桌 A 	15.1 规格：外弧长 6600*D700*H750mm，台面厚度$\geq 50\text{mm}$(根据现场安装需求尺寸可调整) 15.2 基材：采用 E_{MF} 级胶合板，台面板的正反面采用$\geq 9\text{mm}$厚胶合板。胶合板静曲强度(顺纹)、静曲强度(横纹)，弹性模量(顺纹)、弹性模量(横纹)，胶合强度，含水率符合 GB/T 9846-2015《普通胶合板》；挥发性有机化合物：苯、甲苯、二甲苯、总挥发性有机化合物(TVOC)符合 GB/T 35601-2017《绿色产品评价人造板和木质地板》或 GB/T 35601-2024《绿色产品评价人造板和木质地板》(以实际挂网时所执行的最新标准为准)(检测方法按：GB/T 29899-2024)；甲醛释放量达到 E_{MF} 级，符合 GB/T 39600-2021《人造板及其制品甲醛释放量分级》。 15.3 木皮：采用$\geq 0.6\text{mm}$厚天然实木木皮贴面，木皮为白橡木或白枫木可选。 15.4 油漆：采用环保水性漆，水性漆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含量$\leq 180\text{g/L}$，甲醛含量(乙酰丙酮法)$\leq 100\text{mg/kg}$，苯、甲苯、乙苯和二甲苯的含量总和$\leq 100\text{mg/kg}$，乙二醇醚(乙二醇丁醚、乙二醇己醚、乙二醇苯醚、二乙二醇丁醚)含量总和$\leq 4\%$，乙二醇醚酯(乙二醇丁醚醋酸酯、二乙二醇丁醚醋酸酯)含量总和$\leq 1\%$，N 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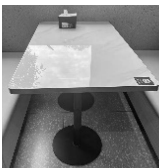


		基吡咯烷酮 (NMP) 含量$\leq 0.1\%$, N,N-二甲基甲酰胺 (DMF) 含量$\leq 0.1\%$。重金属元素含量: 铅 (Pb) $\leq 20\text{mg/kg}$、镉 (Cd) $\leq 20\text{mg/kg}$、六价铬 (Cr^{6+}) $\leq 20\text{mg/kg}$、汞 (Hg) $\leq 20\text{mg/kg}$、砷 (As) $\leq 20\text{mg/kg}$、钡 (Ba) $\leq 100\text{mg/kg}$、硒 (Se) $\leq 20\text{mg/kg}$、锑 (Sb) $\leq 20\text{mg/kg}$、钴 (Co) $\leq 20\text{mg/kg}$, 需符合 GB/T 35602-2017《绿色产品评价涂料》, 半开放/封闭漆工艺, 涂膜外观应符合相关标准要求。 15.5 实木封边条: 纯实木封边条, 封边条厚度$\geq 3\text{mm}$。 15.6 根据现场的强弱电线路及采购方需求, 会议桌采用隐藏式走线功能, 配置强弱电插座 (五孔插座、网络接口、USB 数据、音频等, 插座接口的类型及数量根据采购方需求配置)。 15.7 成品: 符合 GB/T 3324-2024《木家具通用技术条件》, 同时甲醛释放量、苯、甲苯、二甲苯、总挥发性有机化合物 (TVOC) 符合 GB/T 35607-2024《绿色产品评价家具》标准。
16	弧形会议桌 B 	16.1 规格: 外弧长 4000*D700*H750mm, 台面厚度$\geq 50\text{mm}$ (根据现场安装需求尺寸可调整) 16.2 基材: 采用 E_{NF} 级胶合板, 台面板的正反面采用$\geq 9\text{mm}$ 厚胶合板。胶合板静曲强度 (顺纹)、静曲强度 (横纹), 弹性模量 (顺纹)、弹性模量 (横纹), 胶合强度, 含水率符合 GB/T 9846-2015《普通胶合板》; 挥发性有机化合物: 苯、甲苯、二甲苯、总挥发性有机化合物 (TVOC) 符合 GB/T 35601-2017《绿色产品评价人造板和木质地板》或 GB/T 35601-2024《绿色产品评价人造板和木质地板》(以实际挂网时所执行的最新标准为准) (检测方法按: GB/T 29899-2024); 甲醛释放量达到 E_{NF} 级, 符合 GB/T 39600-2021《人造板及其制品甲醛释放量分级》。 16.3 木皮: 采用$\geq 0.6\text{mm}$ 厚天然实木木皮贴面, 木皮为白橡木或白枫木可选。 16.4 油漆: 采用环保水性漆, 水性漆挥发性有机化合物 (VOC) 含量$\leq 180\text{g/L}$, 甲醛含量 (乙酰丙酮法) $\leq 100\text{mg/kg}$, 苯、甲苯、乙苯和二甲苯的含量总和$\leq 100\text{mg/kg}$, 乙二醇醚 (乙二醇丁醚、乙二醇己醚、乙二醇苯醚、二乙二醇丁醚) 含量总和$\leq 4\%$, 乙二醇醚酯 (乙二醇丁醚醋酸酯、二乙二醇丁醚醋酸酯) 含量总和$\leq 1\%$, N 甲基吡咯烷酮 (NMP) 含量$\leq 0.1\%$, N,N-二甲基甲酰胺 (DMF) 含量$\leq 0.1\%$。重金属元素含量: 铅 (Pb) $\leq 20\text{mg/kg}$、镉 (Cd) $\leq 20\text{mg/kg}$、六价铬 (Cr^{6+}) $\leq 20\text{mg/kg}$、汞 (Hg) $\leq 20\text{mg/kg}$、砷 (As) $\leq 20\text{mg/kg}$、钡 (Ba) $\leq 100\text{mg/kg}$、硒 (Se) $\leq 20\text{mg/kg}$、锑 (Sb) $\leq 20\text{mg/kg}$、钴 (Co) $\leq 20\text{mg/kg}$, 需符合 GB/T 35602-2017《绿色产品评价涂料》, 半开放/封闭漆工艺, 涂膜外观应符合相关标准要求。



		16.5 实木封边条:纯实木封边条,封边条厚度$\geq 3\text{mm}$。 16.6 根据现场具备强弱电的线路及采购方需求,会议桌采用隐藏式走线功能,配置强弱电插座(五孔插座、网络接口、USB 数据、音频等,插座接口的类型及数量根据采购方需求配置)。 16.7 成品:符合 GB/T 3324-2024《木家具通用技术条件》,同时甲醛释放量、苯、甲苯、二甲苯、总挥发性有机化合物(TVOC)符合 GB/T 35607-2024《绿色产品评价家具》标准。
17	会议椅 B 	17.1 尺寸:常规 17.2 座面、靠背、扶手、头枕接触面采用天然牛皮皮革,皮革摩擦色牢度(干擦、湿擦、碱性汗液);撕裂力、气味、pH、禁用偶氮染料、游离甲醛、挥发性有机物(VOC)符合 GB/T 16799-2018《家具用皮革》;可萃取重金属:六价铬、镉、汞、锑、铅、砷、镍、钴,铜检测结果需符合 HJ 507-2009《环境标志产品技术要求皮革和合成革》。经液态浸色及防潮、防污等工艺处理。 17.3 定型海绵:高回弹阻燃海绵,海绵回弹率,75%压缩永久变形,65%/25%压陷比,气味,拉伸强度,断裂伸长率,撕裂强度,灰分,甲醛散发,符合 GB/T 10802-2023《通用软质聚氨酯泡沫塑料》要求,表观密度:$\geq 25\text{kg/m}^3$。 17.4 底盘:座位底面与气弹簧之间应有隔离措施,可采用厚度不小于 2mm 的钢板或底盘隔离。 17.5 气压杆:符合 GB/T 29525-2013《座椅升降气弹簧技术条件》的要求。其中,循环寿命要求>50000次。 17.6 五星脚:抛光铝合金压铸五星脚。 17.7 脚轮:PU 尼龙椅轮,直径$\geq 50\text{mm}$。脚轮能够合格通过往复磨损测试,符合 QB/T 2280-2016《办公家具办公椅》中相关要求。 17.8 成品:成品:符合 QB/T 2280-2016《办公家具办公椅》,同时甲醛释放量、苯、甲苯、二甲苯、总挥发性有机化合物(TVOC)符合 GB/T 35607-2024《绿色产品评价家具》标准。
18	简易会议椅 	18.1 规格:常规 18.2 面料:靠背采用高弹网布,座面扣透气布艺,符合 FZ/T 62011.3-2016《布艺类产品第 3 部分:家具用纺织品》优等品要求;有害物质限量符合 HJ 2546-2016《环境标志产品技术要求纺织产品》中“直接接触皮肤的纺织产品”要求。 18.3 海绵:采用高回弹阻燃海绵,海绵回弹率,75%压缩永久变形,65%/25%压陷比,气味,拉伸强度,断裂伸长率,撕裂强度,灰分,甲醛散发,符合 GB/T 10802-2023《通用软质聚氨酯泡沫塑料》要求,表观密度:$\geq 25\text{kg/m}^3$。 18.4 背架:采用尼龙加纤塑料注塑成型。 18.5 配件:钢制脚架,钢管厚度$\geq 1.5\text{mm}$,在接触人体的部



		位无毛刺、刃口、棱角。四脚带防滑耐磨脚垫。塑胶固定扶手。座垫可折叠收纳。 18.6 颜色、款式：根据采购方需求制定。制作前需深化结构图并报采购方书面确认。 18.7 成品：符合 GB/T 3325-2024《金属家具通用技术条件》，同时甲醛释放量、苯、甲苯、二甲苯、总挥发性有机化合物（TVOC）符合 GB/T 35607-2024《绿色产品评价家具》标准。
19	桌子 	19.1 规格（mm）：W1200*D700*H750（根据现场安装需求尺寸可调整） 19.2 材质：桌面采用 E₁ 级三聚氰胺饰面胶合板+岩板，三聚氰胺饰面胶合板厚度≥18mm，岩板厚度≥12mm；桌面四周外围采用金属框进行包边，桌面四角需进行圆角处理。 19.3 脚架：支撑架采用壁厚≥2mm，钢制圆管制作，底盘采用≥8mm 实心钢板，底盘的直径≥400mm。 19.4 颜色、款式：根据采购方需求制定。制作前需深化结构图并报采购方书面确认。 19.5 成品：符合 GB/T 24821-2024《餐桌餐椅》，同时甲醛释放量、苯、甲苯、二甲苯、总挥发性有机化合物（TVOC）符合 GB/T 35607-2024《绿色产品评价家具》标准。
20	椅子 	20.1 规格：常规 ▲20.2 材质：椅背、椅座采用 PP 材料注塑成型。 提供符合以下要求的“PP 材料”检测报告： （1）提供 2024 年 1 月 1 日至本项目投标截止之日前，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 CMA 和 CNAS 标识的合格的检测报告（若相关检测事项不在实施该项检验（检测）的第三方检测机构的 CMA 资质许可范围内和 CNAS 能力认可范围内的，该检测报告视为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作负偏离处理）。 （2）检验（检测）报告送检单位（委托单位）须是投标人或所投产品制造商（须与分项报价表一致）或所投产品原材料供应商。若送检单位（委托单位）是所投产品原材料供应商，须同时提供投标人或所投产品制造商（须与分项报价表一致）购买对应原材料的发票扫描件（开票日期在投标截止日前）。 （3）提供检测报告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http://cx.cnca.cn/）的查询截图。 （4）检测报告中“检测产品名称”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名称不完全一致的，需提供为同种产品的说明，由评审委员会判定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若名称不完全一致又未提供说明的，判定为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5）检测报告需满足以下检测依据和检测内容及要求： 检测依据：GB 28481-2012《塑料家具中有害物质限量》、GB/T 35607-2024《绿色产品评价家具》检测内容及要求：



		邻苯二甲酸酯（包括 DBP、BBP、DEHP、DNOP、DINP、DIDP）检测结果均为符合或合格，重金属含量（包括可溶性铅、可溶性镉、可溶性铬、可溶性汞）检测结果均为符合或合格；多环芳烃-苯并[a]芘$\leq 0.5\text{mg/kg}$，16 种多环芳烃（PAH）总量检测结果为符合或合格。 20.3 椅背、椅座边缘做圆弧倒角，厚度$\geq 7\text{mm}$，椅脚、靠背支撑架采用白蜡木实木制作，椅脚直径$\geq 35\text{mm}$，四脚之间、位于座面底部采用白蜡木实木方加固连接；木制件外观、含水率需符合 GB/T 3324-2024《木家具通用技术条件》。椅脚底部增加防滑静音脚垫。 20.4 油漆：采用环保水性漆，水性漆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含量$\leq 180\text{g/L}$，甲醛含量（乙酰丙酮法）$\leq 100\text{mg/kg}$，苯、甲苯、乙苯和二甲苯的含量总和$\leq 100\text{mg/kg}$，乙二醇醚（乙二醇丁醚、乙二醇己醚、乙二醇苯醚、二乙二醇丁醚）含量总和$\leq 4\%$，乙二醇醚酯（乙二醇丁醚醋酸酯、二乙二醇丁醚醋酸酯）含量总和$\leq 1\%$，N 甲基吡咯烷酮（NMP）含量$\leq 0.1\%$，N,N-二甲基甲酰胺（DMF）含量$\leq 0.1\%$。重金属元素含量：铅（Pb）$\leq 20\text{mg/kg}$、镉（Cd）$\leq 20\text{mg/kg}$、六价铬（Cr⁶⁺）$\leq 20\text{mg/kg}$、汞（Hg）$\leq 20\text{mg/kg}$、砷（As）$\leq 20\text{mg/kg}$、钡（Ba）$\leq 100\text{mg/kg}$、硒（Se）$\leq 20\text{mg/kg}$、锑（Sb）$\leq 20\text{mg/kg}$、钴（Co）$\leq 20\text{mg/kg}$，需符合 GB/T 35602-2017《绿色产品评价涂料》，半开放/封闭漆工艺，涂膜外观应符合相关标准要求。 20.5 颜色、款式：根据采购方需求制定。制作前需深化结构图并报采购方书面确认。 20.6 成品：符合 GB/T 24821-2024《餐桌餐椅》，同时甲醛释放量、苯、甲苯、二甲苯、总挥发性有机化合物（TVOC）符合 GB/T 35607-2024《绿色产品评价家具》标准。
21	圆桌 	21.1 规格（mm）：直径 2000*H750，转盘直径≥ 1200（根据现场安装需求尺寸可调整） 21.2 桌面及转盘、脚柱基材：采用 E_{MF} 级胶合板，胶合板静曲强度（顺纹）、静曲强度（横纹），弹性模量（顺纹）、弹性模量（横纹），胶合强度，含水率符合 GB/T 9846-2015《普通胶合板》；挥发性有机化合物：苯、甲苯、二甲苯、总挥发性有机化合物（TVOC）符合 GB/T 35601-2017《绿色产品评价人造板和木质地板》或 GB/T 35601-2024《绿色产品评价人造板和木质地板》（以实际挂网时所执行的最新标准为准）（检测方法按：GB/T 29899-2024）；甲醛释放量达到 E_{MF} 级，符合 GB/T 39600-2021《人造板及其制品甲醛释放量分级》；台面厚度$\geq 50\text{mm}$，台面倒斜边工艺。转盘厚度$\geq 20\text{mm}$，脚柱板材厚度$\geq 18\text{mm}$。脚柱底部外围采用金属框进行包边。 21.3 木皮：采用实木木皮贴面及封边，木皮为白蜡木或白



		橡木可选，厚度$\geq 0.6\text{mm}$。 21.4 油漆：采用环保水性漆，水性漆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含量$\leq 180\text{g/L}$，甲醛含量(乙酰丙酮法)$\leq 100\text{mg/kg}$，苯、甲苯、乙苯和二甲苯的含量总和$\leq 100\text{mg/kg}$，乙二醇醚(乙二醇丁醚、乙二醇己醚、乙二醇苯醚、二乙二醇丁醚)含量总和$\leq 4\%$，乙二醇醚酯(乙二醇丁醚醋酸酯、二乙二醇丁醚醋酸酯)含量总和$\leq 1\%$，N 甲基吡咯烷酮(NMP)含量$\leq 0.1\%$，N,N-二甲基甲酰胺(DMF)含量$\leq 0.1\%$。重金属元素含量：铅(Pb)$\leq 20\text{mg/kg}$、镉(Cd)$\leq 20\text{mg/kg}$、六价铬(Cr^{6+})$\leq 20\text{mg/kg}$、汞(Hg)$\leq 20\text{mg/kg}$、砷(As)$\leq 20\text{mg/kg}$、钡(Ba)$\leq 100\text{mg/kg}$、硒(Se)$\leq 20\text{mg/kg}$、锑(Sb)$\leq 20\text{mg/kg}$、钴(Co)$\leq 20\text{mg/kg}$，需符合 GB/T 35602-2017《绿色产品评价涂料》，半开放/封闭漆工艺，涂膜外观应符合相关标准要求。 21.5 颜色、款式：根据采购方需求制定。制作前需深化结构图并报采购方书面确认。 21.6 成品：符合 GB/T 24821-2024《餐桌餐椅》，同时甲醛释放量、苯、甲苯、二甲苯、总挥发性有机化合物(TVOC)符合 GB/T 35607-2024《绿色产品评价家具》标准。
22	皮椅 	22.1 规格：常规 22.2 材质：采用高回弹阻燃海绵，海绵回弹率，75%压缩永久变形，65%/25%压陷比，气味，拉伸强度，断裂伸长率，撕裂强度，灰分，甲醛散发，符合 GB/T 10802-2023《通用软质聚氨酯泡沫塑料》要求，表观密度：$\geq 25\text{kg/m}^3$；座面、椅背采用超纤皮。 22.3 椅脚采用钢管木纹转印制作，壁厚$\geq 1.5\text{mm}$，椅脚直径$\geq 38\text{mm}$，椅脚底部增加防滑静音脚垫。 22.4 颜色、款式：根据采购方需求制定。制作前需深化结构图并报采购方书面确认。 22.5 成品：符合 GB/T 24821-2024《餐桌餐椅》，同时甲醛释放量、苯、甲苯、二甲苯、总挥发性有机化合物(TVOC)符合 GB/T 35607-2024《绿色产品评价家具》标准。
23	柜子 	23.1 规格(mm)：W1200mm*D450mm*H850mm(根据现场安装需求尺寸可调整) 23.2 材质：基材采用 E₁ 级三聚氰胺浸渍胶膜纸双饰面胶合板，$\geq 1.2\text{mm}$ 厚 ABS 封边。侧板、顶板、竖板、层板、门板厚度$\geq 18\text{mm}$。台面采用岩板制作，厚度$\geq 12\text{mm}$。门板采用斜边拉手。 23.3 配置：配有空格柜+掩门柜(柜内含层板)。台面顶部配$\geq 8\text{mm}$ 实芯 304 不锈钢圆管围挡。柜子底部外围采用金属框进行收边。掩门采用缓冲铰链，铰链过载：垂直静载荷、水平静载荷；功能：耐久性(≥ 80000 次)；操作力，



		垂直静载荷，水平静载荷，下沉量；耐腐蚀需符合 QB/T 2189-2013《家具五金杯状暗铰链》标准商用要求。 24.4 颜色、款式：根据采购方需求制定。制作前需深化结构图并报采购方书面确认。 23.5 成品：符合 GB/T 3324-2024《木家具通用技术条件》，同时甲醛释放量、苯、甲苯、二甲苯、总挥发性有机化合物（TVOC）符合 GB/T 35607-2024《绿色产品评价家具》标准。
--	--	---

四、售后服务和验收要求

序号	目录	售后需求
(一) 免费保修期内售后服务要求		
1	免费保修期	★免费保修期:6 年，自最终验收合格之日（以验收报告合格签字为标准）起计算。免费保修期内，中标人向采购人提供免费上门保修服务，且提供免费原厂配件更换。
2	维修响应及故障解决时间	在免费保修期内，一旦发生质量问题，中标人保证在接到通知 2 小时内响应，24 小时内派人到用户产品使用现场进行免费修理或更换。中标人如在派人到现场后 24 小时内仍不能修复有关产品，在 3 个日历日内提供与该产品同一型号的备用产品，由此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负责赔偿。
3	培训方案	无培训方案，因采购货物为日常办公、生活所用基础设施，不需进行培训。
(二) 免费保修期外售后服务要求		
1	维保期外	免费保修期后，定期对产品进行维护保养及正常的零部件维修，需要更换零部件的，只收取零部件成本费用。免费保修期外的产品维修费用的支付先维修后付款。零配件的购买先交货后付款。
(三) 其他交付要求		
1	关于交货	1.1 交货地点：香港中文大学(深圳)音乐学院指定地点。 ★1.2 交货期限：签订合同后 60 天（日历日）内交货及安装，根据采购人要求可分时间段分批次送货。 1.3 交货要求：产品的附件、备品备件及图纸、环



		保证明、检验（检测）报告文件等资料随产品一同交付；中标人承担设备运输、安装调试、验收检测等其他类似的义务。 1.4 中标人负责免费安装、调试。安装、调试完成后，由验收小组进行验收。产品质量和安装调试检验标准遵照国家相关规定和最新标准执行。其中产品 1/5/11/12/14/15/16 要求配置强弱电插座及电源线路由中标方配置并负责接线，并负责强弱电插座/接口的安装。需配合采购方的会议设备进行开孔及走线。 1.5 交货前，中标人需按采购人要求进行成品打样。经采购人确认款式、质量后再进行批量生产。必要时，可对打样成品进行检测，检测合格后批量生产。
2	关于验收	★2.1 采购人应当组建验收小组对采购项目进行验收。（1）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或第三方专业机构及专家参与验收。（2）采购人可以邀请第三方专业机构参与本项目生产过程的原材料、半成品及家具成品的质量监督、检测及验收工作。（3）第三方专业机构应具备质量认证或质量检测相应资质，具有家具行业质量验收服务相关经验，实施质量监督及验收的技术团队组成应具备覆盖质量评价工作所需要的相应知识和能力，技术团队组成至少涵盖家具、标准、质量等相关领域，技术团队主要人员应持有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证书。 ★2.2 验收时，应当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当满足以下条件时，采购人才向中标人签发验收报告： （1）中标人已按照合同规定提供了全部产品及完整的技术资料。 （2）货物符合采购文件要求。 （3）货物具备产品合格证。 （4）在生产过程和交货过程中，严格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在相关机构和部门进行抽检，且全部抽检结果合格。 （5）第三方专业机构出具合格的检验报告及验收文件。 ★2.3 因第三方专业机构用成品抽样检测，暂时缺少的家具，为不影响采购人正常使用，中标人须提供可临时替用家具，直到新补的产品到位。因检测



		导致家具不能再使用的，中标人根据采购人的要求免费增补。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中标人负责。
3	检测验证	如采购人发现中标人提供的货物与投标资料明显不相符且投标人不能提供证据，采购人有权直接通过第三方检测机构对于中标方提供的本项目全部或部分设备，依据投标技术响应情况逐一测试验证，其检测结果作为验证中标方提供设备与其投标资料是否相符的认定标准。如检测结果符合合同要求，其检测费用由采购人承担，如检测结果不符合合同要求，其检测费用由中标方承担。

五、配套条件落实情况

主要配套条件落实情况：

场地已配套，满足安装条件。

设备物资管理和维修维护落实情况：

家具有专人管理，已确认有维修维护经费。

设备管理或操作人员资格证、设备物资购置和使用许可证等的落实情况：不涉及。

安全风险防护措施落实情况：

不涉及。

六、购置合规性

本拟购置家具符合国家及学校规定的配置标准，且不属于国家、地方或者学校控制采购的物资，不需要取得特别审批或许可，不涉及危险品、易燃易爆等危险因素。

七、共享方案（含校外外）

不涉及共享使用，无共享方案。

八、专家论证意见

本次拟购置的产品用于学院行政管理，配置合理，符合教学要求。该项目用户承诺已落实场地、管理、经费等配套安排，整体购置方案可行。

专家组经过反复论证，一致通过“音乐学院新校区办公及公共区域家具（第一批）采购项目”的实施。